

自从成为家里掌勺师傅迄今,已经过去了二十多年。二十多年,我断断续续一直在学习各种烹饪方法。有直接从书上、网络上复制整套流程进行实操训练的,有邀请亲朋好友详细记录烹饪过程并照搬照抄的,还有人在旁亲授指导之下自己动手走一遍的。反正是一觉着头脑中好像没啥菜可烧了,就要去“学烹饪”。

二十多年后,我终于得出一个结论:照搬其他人的流程不明白其所以然所习得的菜式,过了不久就必然遗忘。才晓得,自己为啥一直在学烹饪,却一直没啥拿手菜。

比如鱼香肉丝和宫保鸡丁,已经不知道通过各种渠道获取了多少稍有区别的烹饪秘籍,但烧出来的是:运气好味道还凑合、运气差就莫名的怪味。以至于如今我已经把这两道菜列为禁忌,不再触碰。

反而,经由我自己琢磨出来的极个别菜式,不

仅永远不会忘记其烹饪流程,反而会随着越来越纯熟的技术,火候、调料的增减而拿捏得更加到位。

汗颜。烧了二十多年的菜,才发现这件非常日常、看起来也丝毫不复杂的事啊,却值得用心去记、背、理解,并揉入属于自己的东西。悟出这个本不高

## 烹饪这件事

汪艳

深的道理,才有意识去寻找并练习能与自己相适配的菜式。任何一款色香味俱全的菜,一定在某种特性上与烹饪的人有彼此融合的地方。就拿上海的红烧肉来说吧。在我们家族中,烧得最好的当数我大娘舅。他烹饪的红烧肉,那个颜色、那个香味、那个入口、那个回味,OMG,简直了,我得说,秒杀我所吃过的所有饭店。

大娘舅曾花了一下午的时间亲自传授手艺给我

母亲。依照母亲的聪明灵巧,自然是得其真传的。但母亲烧出来的红烧肉,和大娘舅烧的就是不一样。同样的原材料、同样的流程、同样的辅料,得不到同样的成品;只有卖相和味道上的神似,却无法拷贝不走样。为啥呢?我觉得,这里面有人的秉性、经历以及个性特征在。

大娘舅是土生土长的上海人,一生从未离开过这片土地,一出口就是浓浓的、正宗的沪语,任它什么犄角旮旯的单词都能找到原版沪语发音,我很喜欢听他讲丝丝入扣的上海话。

母亲从小也长在上海,但因为学校毕业后分配至外地工作,学了当地话,认识了当地的人,吃了当地特色菜,生活经历复杂了,味蕾也跟着呈现出稍许的复杂。大概就是因为这吧,母亲的红烧肉没有大娘舅那么本土化得纯粹,色香味总觉得少了点啥——正如母亲的沪语也因为离沪久而淡忘了些许,如今的她还经常向大娘舅虚心请教很多不常用的词“用上海闲话哪能讲”。

相比之下,母亲烹饪的添加了其他原材料的红烧肉品就更加适口些,比如说梅干菜烧肉、笋干烧

肉、红烧肉萝卜……我喜欢母亲烹饪的这些杂式菜,就好像,我无法想象出没有了异地生活经历的母亲会成其现在的样子。

我之前烹饪的所有菜式,有一个普遍的缺陷,就是味道稍显寡淡——不是咸和淡的那种,而是味觉的厚重感不足。我相信这与我的的人生阅历有限,以及未能把人生经历转化吸收成为自己的真正经验有关。最近关注的一位湖南妈妈,年逾六十,烹饪的菜式让人看了垂涎欲滴。看她的手法就能晓得,她一定是位有故事的人。油重、料多、火候刚刚好、烹饪的时候有一种稳稳拿捏咸淡江湖的大气。若是没有丰富的人生经验,下不了如她那样的手。现在的我毛估估,觉得自己的下手,大概只能够得上她一半多些——仍有二十年的差距吧!

人生有如烹饪。未经思考的人生,不会有特别的深度。经历再多,也需得转为经验,然后才能成为专属于自己独一份的菜。如果你的菜还没有自己的味道,那说明,你的人生,还有更多可能需要去探索。

与病魔抗争了整整四百零二天后,74岁的哥最终还是撒手人寰,永远地离开了我们。

去年八月一日,我们兄弟姐妹相约去川沙古镇游览。半夜,哥突发重病,手脚完全无法动弹,我急忙叫了120急救车,将哥送进医院,医生诊断为脊椎血栓。手术是成功了,但正如医生预判的一样,哥瘫痪了。他醒后对着大家说:“我连累大家了,我要安乐死。”没过一天,哥又切管了,之后就再也没有说过一句话。

这几日,我强迫自己收回思念哥的思绪,可昨天夜里,昏睡中一次次梦见了。时而是年少时的形象,眉眼明亮,那么意气风发;时而又成了病榻中的模样,瘦如柴骨,气若游丝。天亮醒来,情难自抑,两行热泪涌出眼眶。那些

## 伊藤

刘圣品

了。说话之际,有个邻家的孩子来索讨酒浸杨梅,说是家中有人拉肚子。伊藤随手从一个瓶里取出一个干透的杨梅给那孩子,再三说这一个杨梅可用好几回,不能一次用光,孩子接过杨梅笑着谢着跑走了。我也是第一次看到如此干透的杨梅。

深秋,我再去伊藤住处,屋里气氛大不一样。伊藤两眼红肿,目光呆滞。问了才知道,家乡来信,伊藤的母亲思念儿子,以泪洗面,久而久之把眼睛哭瞎了。伊藤觉得自己对不起母亲,害了母亲,痛哭流涕,非常伤心内疚。面对此等情景,我们也不知如何劝慰才好,只得默默无语陪坐着,等他慢慢平息过来。告别时,伊藤一言不发,只是不停地鞠躬抹泪。我走远了回望,伊藤还



对不起母亲,害了母亲,痛哭流涕,非常伤心内疚。面对此等情景,我们也不知如何劝慰才好,只得默默无语陪坐着,等他慢慢平息过来。告别时,伊藤一言不发,只是不停地鞠躬抹泪。我走远了回望,伊藤还

## 随感

俞玉梁

如何如何(不会没有一点问题吧),只看见他们无暇答话,不停忙碌的身影……

见到本文题目,读者或许大感好奇:郑逸梅是沪上知名作家,涉笔所及,常有金石书画抑或文史掌故,而王无能呢,却是独脚戏的发明者,是游艺界的名人,两者怎会发生联系?

然而凡事总有例外。原来1931年长江发大水,自9月18日起在江湾叶园开赈灾游艺会,郑逸梅担任后台的职务,而王无能去唱义务独脚戏时,由郑氏招呼着,“觉得他人很谦和,虽有老牌滑稽之名,却没有卖老倨傲之习,这也很使人敬佩的”。留下很好的印象。因此当1933年10月25日在无线电里听到王无能的死讯,郑逸梅也与众人一样,大感惊愕,回想着他的“滑稽神态、诙谐口吻,兀是涌现在眼帘,留存于耳鼓”,给人一种“死非其时的样子”,从此“纳了闷,感受着无聊,无从再觅这棵发芽草”,于是以一己见闻,撰文纪念。

王无能与郑氏一样都是苏州人,不过四十多岁,却因染着阿芙蓉癖,“瘦得和烧鸭壳子般”,据说每日要花十八块钱。进款也足够惊人,“月可得一二千元,然而靠他赡养的人不少,他自己很是俭约,所居不过一个厢房楼,进出雇叫一辆黄包车,身后却没有些积蓄”。1933年七八月间,王无能患上了肺病,医生嘱咐他去杭州西湖休养生息,竟因“舍不得抛掉这许多场子堂会和播音台,始终没有去”,延至今日,竟一瞑不视。

有烟瘾的老枪,大都性子懒散,“惟他老人家却不然,很守时间信用,什么场子堂会播音台,总是在定时的前一刻钟赶到,从没有误延过”。又说他喜欢看电影,尤其是外国有声片,足迹常至南京、大光明电影院。他身体孱弱,平常穿衣服总比别人多穿一件,南京和大光明,夏天有冷气,“他必携带了夹衣进去”。到电台较早,喜欢把所看过的电影,讲给人家听,且能作确切而适当的批评。当时刘春山拍摄滑稽电影《鸡鸭夫妻》《拼命》颇有号召力,他在

1932年腊月也和江笑笑,花五百元租费,租下上海影片公司的摄影场,摄制《到上海去》一片,充满笑料,在银幕上看的人,“没有个不捧腹的”。

在郑逸梅印象中,王无能最出名的戏,自是《哭妙根爷爷》,早已灌成唱片,的确是其生平杰作。郑氏还述及一则逸闻,称海上闻人黄磋玖死后,王无能又仿照着写《哭磋玖》,旋被黄家阻止,“他即改头换面编成了一支《哭九九》,也很有名”。他擅长模仿各地方言,“广东人说话白,尤为描摹得神”,唱卖梨膏糖,又推海上独步。

在这篇题为《滑稽怪杰王无能之死》的文末,郑逸梅指出:

他从前是做文明戏的,后来创始独脚戏,才大走红运,王无能三字几乎妇孺皆知。他常把无能的无字,写作无字,有人告诉他说,无字是古既字,当减少一笔为无,始合意义。他说,错写惯了,不如将错就错罢。好得人家都叫我王无(無)能,不叫我王无(既)能,字错音不错,和我业务没有关系,所以也就马马虎虎了。

无疑也在提醒今日的广大读者乃至书刊编辑人员,不要再将王无能的无字添笔写成王无能了,因为那本是错字,何必将错就错,多此一举呢?

我与妻子报名参加朋友夫妇召集的旅行团,6月底去丹麦乘坐荷美邮轮,游览挪威、冰岛及格陵兰岛。过去只是从教科书上看到过格陵兰这个名字,深入了解后才知格陵兰岛因位于北极圈,邮轮只有夏季才能抵达,在那里可以看到千年冰川和漂浮的冰山。这样的自然奇观,让我们充满了期待。

然而,就在哥本哈根临上邮轮时,被告知因格陵兰岛附近海面冰块聚集超过常规,邮轮取消计划,改去另一景点。我们深表理解,但不免还是十分失望甚至沮丧。团友中有的曾到访过北欧,也乘坐过航行在大西洋上的邮轮,本次旅行就是奔着格陵兰而来。新景点法罗群岛,孤陋寡闻的我闻所未闻,查询后却颇惊喜。该群岛也是丹麦的海外领地,藏匿于北大西洋深处,介于挪威与冰岛之间,由18个岛屿组

## 旅游



## 激流勇进

王照辉 摄

感觉复杂而又那么真切!回忆与他有关的往事,却是那么清晰、温暖和难忘。

哥哥酷爱书籍,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《基督山伯爵》《三国演义》,有什么读什么。他常带我去旧书摊淘书,然后夜深人静之时

## 哥哥

陈建兴

挑灯讲给我听,那认真专注的样子,像是要把字吞了一样。他还喜欢给弄堂里的小孩讲他读过的书和精彩的故事。我喜欢文学,一部分就是源于他对我耳濡目染的影响。

哥很早就承担起了长兄的职责。记得为补贴家用,在一个酷暑日,哥带着我与弟,打着赤膊去愚园路安西路摆摊卖大麦茶。一分两杯,忙碌了一个下午,仅得四分钱,我和弟嚷着去买赤豆棒冰吃,哥不允,回家交给了母亲。

那时,哥在长宁区十八中学读书,天天是带米去蒸饭吃的。我与弟常在校门口等他,哥知道我俩来意,掀开饭盒,拿出一块米饭让我俩分着吃。后来母亲得知后制止我们,说你俩自己吃也不饱,你俩就不要去了。我与弟还是继续偷偷去,哥也继续给我们吃,只是母亲不知道。

逢年过节,哥都要领着我与弟去万航渡路上一家浴室洗澡。他为我与弟搓澡,从脖子到脚背,时常累得自己无力搓澡。回家还要将兄弟三人的衣裤洗掉。从小到大,哥还一直为我理发,从儿时省钱剃平头,到老了帮我染发,整整五十年,至今他的一

套理发工具我还珍藏着。哥的一生都是勤俭质朴的。1976年5月,我中学毕业分配去农场前夕,哥从崇明长征农场“上调”回来了。他带回的被子、床单、枕套等洗干净后,成了我去奉贤星火农场的生活用品;那双贴满车胎补丁的高筒雨靴,跟着我又第二次踏进了农场。

哥回来后在公交56路上售票。我从农场回家,特意绕道去吴泾乘他的车子,以为可以不要票,回家后沾沾自喜地对弟炫耀着。没想到哥说:我帮依买过了。从此,我再也没去“蹭”过哥的车。

最令我们敬佩的,哥还是一个全能手艺人。他会裁剪、烹调、纳鞋、砌墙、理发和简单的木工活,家里的小修小补几乎是他包下来的。我穿的许多棉鞋、松紧鞋全是他缝的。我在中学时,他在农场里为我做了一条非常时髦的“的确良”裤子,我乘船去他农场取回来的;我在农场时喜欢穿的军装军裤,也都是他帮我裁剪和缝制的。电视剧《上海滩》风靡一时,许文强的中长款大翻领双排扣风衣也流行开来,哥对着电视,画出草图,没几天居然做出一件一模一样的风衣来,引得弄堂里不少青年人都来问他借穿着出去“兜风”。

哥的声音和笑容还在耳边回荡,那些共度的时光时时昨日重现。哥还活着,活在他所爱之人心中。



扫一扫,关注“夜光杯”

## 七夕会

富,赶忙找邮轮方交涉,并向邮轮所属公司发邮件申诉。邮轮航行在靠近北极圈的汪洋大海中,那里无论白昼还是夜晚,海面上永远半明半暗,我们的心情也像海水一样几乎降到了冰点。就在离靠岸不足半天时间,从邮轮App获得喜讯:我们一行被准许以组团形式上岸观光。兴奋可想而知,这是一种反复失望而又而复得的胜利喜悦。当邮轮徐徐抵达法罗群岛的托尔斯港,远处绿色的山峦、五彩缤纷的海滨小镇正向我们缓缓靠近。此时,我们仿佛望见了岛上地毯似的绿色草甸、珍珠般飞流直下的瀑布以及常年生活在峭壁上的绵羊、美丽可爱的红嘴北极海鹦……已在向我们微笑招手了。

失之东隅,收之桑榆。此行虽有波折,但也因之得见隐世的“法罗”,获得了一份不期而遇的惊喜。